中国腐蚀与防护学会

中腐认字〔2025〕1号

中国腐蚀与防护学会关于颁布《中国腐蚀与防护学会腐蚀与防护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认证管理规定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申请人：

经中国腐蚀与防护学会十一届五次理事会审议通过，现将《中国腐蚀与防护学会腐蚀与防护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认证管理规定》和《中国腐蚀与防护学会腐蚀与防护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认证标准》给予颁布，自颁布之日起实施。

原《腐蚀与防护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认证管理规定》（中腐认字〔2023〕2号）予以废止。

附件：1.《中国腐蚀与防护学会腐蚀与防护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认证管理规定》

2.《中国腐蚀与防护学会腐蚀与防护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认证标准》

二〇二五年二月一日